**常州市新北区龙虎塘第二实验小学“课后服务”安全责任书**

尊敬的家长：

根据《常州市新北区2021年中小学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要求，我校将针对确有需要的所有学生提供课后服务，从**9月6日（周一）**起实施。现将有关情况告知如下：

1. **实施对象：**本校确有需要的所有家长。

**二、服务方式：**有课后服务需求的学生家长依照学校相关规定自愿提出申请，经学校审核同意后统筹安排，统一组织。

**三、具体时段：**星期一至星期五（法定节假日、寒暑假除外）下午放学以后开展课后服务，结束时间：**一至二年级17:30 ；三至四年级17:55；五至六年级18:00。**

安全重于泰山！为进一步加强学生参加“课后服务”的安全管理工作，使安全防范措施落到实处，切实保障学生的安全，为学生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环境，学校特与家长签订学生安全责任书如下：

1.为了做好与学校的联系和沟通，请将您的联系电话号码准确无误地告诉班主任，以便和您及时取得联系，以形成学校、社会、家庭相结合的教育共同体。

2. 家长须服从学校安排，遵守学校课后服务的各项规章制度。**建议家长自愿为参加课后服务的子女购买意外伤害险，为课后服务提供安全保障。**

3.对父母外出打工的留守儿童，家长必须妥善安排，委托监护人做好学生的安全、学习、生活等工作。

4.父母或其他监护人要对子女进行安全教育，尤其提醒学生危险物品如剪刀、小刀等请勿带进校园。

5.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应教育学生在参加“课后服务”期间，遵守校纪校规，如学生因违规违纪情况造成安全事故的，由其监护人承担相应责任。

6.学生因病、因事要请假，应由家长提供书面请假条，由班主任报送课程教学中心备案。如果不履行请假手续，学生私自外出所发生的事故，由学生监护人承担相应责任。

7.课后服务结束，请家长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区域接孩子安全回家。如学生单独回家，在途中发生的人身、财产安全事故，由监护人承担相应责任。

8.有任何特殊情况，请家长及时和学校保持联系。对有特异体质、特殊疾病或其他生理、心理状况异常的学生，家长要向学校书面告知，与学校密切配合。谢谢合作！

**班级：** **学生签名：** **家长签名：**

**联系电话1**：  **联系电话2：**

常州市新北区龙虎塘第二实验小学

2021年9月2日